

考試院第 13 屆第 189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6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出席者：黃榮村 周弘憲 姚立德 楊雅惠 何怡澄 吳新興
王秀紅 伊萬·納威 周蓮香 陳慈陽 陳錦生
劉孟奇 施能傑 郝培芝

列席者：劉建忻 周秋玲 鄭中平 劉約蘭 張秋元 王 玉
陳佳慧 許秀春

主 席：黃榮村

秘書長：劉建忻

紀 錄：朱琇瑜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188 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無）

三、書面報告

銓敘部議復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編制表，建請同意修正核備一案，報請查照。

決定：准予核備。

四、銓敘部業務報告(施部長能傑報告)：112 年銓敘統計年報提要報告

陳委員錦生：1. 銓敘部編製「銓敘統計年報」已行之有年，產製許多公務人員概況統計數據，建議進一步深入分析，以發揮加值效果，並避免產生誤解。比如簡報第 25 頁，以原住民族各族任公務人員比率觀察中，依圖示，112 年底以排灣族最多，阿美族次之，泰雅族第三，但如果將各族總人口數納為分母計算其比例，排灣族雖仍是第一，但第二及第三為卑南族及賽德克族，阿美族則排第十。因此，

統計不只是數據計算而已，需進一步分析背景因素等，方能作為未來趨勢預測與決策的參據。又如，全國公務人員女性比率為 43.04%，若扣除警察人員則為 53.94%，高、普、初等考試，女性及格比率均超過 60%，其意義為何，本報告並無進一步分析，查施部長曾利用該等統計數據，在國家人力資源論壇為文分析女性公務人力之發展趨勢，並提出很好建議。希望日後統計年報亦可加強類此數據分析，進一步提供檢討機關編制及公務人力運用等問題。2. 另外在性別上，建議研議統計可如何呈現多元性別的社會實況。在公務人員的年齡分布方面，雖近十年來全國公務人員平均年齡呈現緩慢上升，但相較臺灣整體人力結構老化的數據及比例而言，仍屬精壯階層，若與英、美、OECD 等國比較也尚屬年輕，若能對此加以分析探討，也許可提供未來退撫制度改進的參考。茲為充分利用這些統計資料，進行更具意義之大數據分析，也可考量請學者專家協助研究。期勉在施部長領導下，將來銓敘統計資料運用能進一步加值，發揮最大的效益。

楊委員雅惠：本報告從許多不同面向呈現全國公務人力重要數據，幾點請教：1. 112 年底公務人員人數較 102 年底增加許多，但報告未見公務人員人數占全國人口比率數據。同期間公務人員占我國全體人口比率及其變動情況，以及世界先進國家公務人員與人口數占比之數據為何？此外，近 10 年簡薦任(派)人員比率逐年增加，委任(派)人員比率卻逐年降低，該等人員結構變動的原因為何？請部補充說明，俾作為我國機關組織規模及員額調整之參據。2. 近 10 年身心障礙者任公務人員人數下降，其中視覺障礙及慢性精神疾病等障礙類別人數呈現增加趨勢，肢體障礙類別人數逐年減少，此是否與國人健康及生活習慣相關？應值長期關注。3. 公務人員領取一次退休金比率在 106 年至 108

年間大幅增高，是否考量年改因素認為選擇一次退休金較有保障？4. 公務人員主要人員類別退休眾數年齡，101 年至 105 年為 50 歲，106 年至 112 年為 65 歲，應與制度改變有關，至若其他因素可再探討。最後，感謝部從各種角度呈現全國公務人員重要數據概況，但仍有部分須透過探討分析才能完整呈現的公務人力資訊，呈現公務人力特性及體質改變等，期望未來在施部長領導下能夠呈現更多更具意義之統計分析。

周委員蓮香：1. 肯定部以創新的視覺化方式呈現公務人員退休年齡在過去 10 多年來的變化趨勢，一目了然。近年公務人員退休年齡明顯由 50 歲、55 歲，漸轉為以 65 歲占多數。2. 有關簡任(派)、薦任(派)、委任(派)及警察人員等各類別人員退休率，在年改生效 107 年前即開始明顯下降，大約持續約 5 年後有緩慢回升，但委任(派)人員則未見回升，原因為何，值得關注。3. 有關公務人力占比與未來發展，以近 10 年行政人員占全國公務人員比率約 54%，請教未來行政人員與技術人員最適配比為何？又近 10 年，原住民族公務人員，行政人員占比增加約 11%，與全國趨勢一致，可能與教育水準提升有關。另外，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行政人員占比也增加約 9%，遠超過全國行政人員比例達 22%，則可能與此類族群的工作適性有關。4. 近 10 年身心障礙者任公務人員總人數雖有下降趨勢，但視覺障礙、聲音語言機能障礙及慢性精神疾病等障礙類別人數則呈現增加趨勢，為讓渠等在公務職場得以發揮所長，對於該等人員職場工作內容及工作表現如何，以及需否輔導等，用人機關與人事相關機關應加以了解，俾妥善安排或調整適切的工作，穩定維持機關運作。

王委員秀紅：部選摘銓敘統計年報之全國公務人員重要資訊，配合簡報數據解讀，作法極佳。幾點意見供參：1.112

年底公務人員女性比率，較 111 年底有所提升，其中簡任（派）及檢察官、法官女性比率分別達到 39.39%及 48.31%，顯示女性公務人員晉升管道通暢，公務人力結構朝性別平等方向發展，是我國性平進步的象徵。2. 以公務人員考試種類區分，特考及高考及格者占公務人員比率最高，表示該等考試為公務人力挹注之主要管道，此符應考選部推動國考減科政策之順序，建議後續應追蹤減科後各考試及格人員結構有無變化。另外，112 年高考及格者，女性比率為 62.95%，此可能與公務人員工作較穩定等有關，尚屬自然趨勢。3. 查 111 年國人平均壽命為 79.84 歲，其中男性 76.63 歲、女性 83.28 歲，相對 111 年公務人員自願退休平均年齡為 56.94 歲，可謂尚屬年輕，仍可對社會有所貢獻，故若渠等願意延退，留在公務體系發揮所長，應屬好的現象。4. 有關公務人員退休時選擇一次退休金、月退休金或兩者兼領 1/2，與其年齡及公務生涯有關，相關統計分析若能納入學者專家參與，並進一步與其他資料庫勾稽，相信可探究出更具意義的資訊。

伊萬·納威委員：1. 部每年編製統計年報，呈現全國公務人力概況，若未來再納入數據分析，將更有利於釐清現況或問題，個人樂觀其成。2. 本次報告呈現特殊族群公務人力的變動情形，其中簡報所示全國與特殊族群人口概況，係以未滿 18 歲、18-65 歲及 65 歲以上等年齡層作為統計區間，考量原住民族年齡結構有所不同，建議部於觀察原住民族公務人力時，改為 18-55 歲及 55 歲以上為統計區間，較能貼近原住民族人口結構。3. 有關近 10 年原住民族公務人員發展情形，女性公務人員比率雖明顯成長，但男女性別比率仍約 6：4，與全國公務人員男女性別比率相比，仍有落差；另外，在教育程度大專以上比率也與全國公務人員仍有差距，此等人力結構差異，均可作為原住民族公務人

力發展關注焦點。4. 有關原住民族各族任公務人員比率，至 112 年底仍以排灣族、阿美族及泰雅族占比最高，確實是民族人口較多的族別。然若依據各族人口總數為母數計算其任公務人員比率，阿美族僅占 0.7%，顯示阿美族於公務體系中代表性不足，建議將此數據提供予原民會，以便讓用人機關瞭解原住民族公務人力之基本結構，藉以衡平分配資源，以及思考該如何補充原住民族公務人力。5. 簡報第 27 頁所示，原住民族所任公務人員類別之結構，整體而言相對失衡，如法官、檢察官人數相當稀少，此情形與人才培育有高度關聯，建議尋求教育端之協助，並持續關注後續發展。

姚委員立德：幾點建議供部參考：1. 簡報第 30 頁所示，身心障礙特考總錄取人數自 103 年迄 112 年間，呈現下降趨勢，就障礙類別而言，肢體障礙人數持續遞減，但視覺、聽覺障礙及慢性精神病等則逐漸增加。針對該等障礙類別變動情形，為顯示政府對身心障礙族群平權議題的重視，部可向人事行政總處或用人機關建議，對於不同障礙別設計更友善的工作環境，提供該等同仁承辦業務所需之協助與關懷。2. 有關進一步分析統計數據部分，考量部統計室編制人力有限，其對業務熟悉度亦未若各業務司同仁，爰建議日後統計年報初步產製出數據時，可先請部各相關業務單位研提意見或分析，再由統計室彙整年報，如此將可使呈現內容更為深入完整。3. 有關公務人員退休年齡，如將簡報所示之 50 歲、55 歲、60 歲及 65 歲退休年齡占比變化，與各年度自願退休與屆齡退休比率之增減情形對照，應如何解讀始屬正確？為利從中瞭解公務人員職涯規劃是否有所轉變，請部補充說明。

院長意見：統計資料之計算母數不同，所產製出的計算結果與其所表徵的意義即有所差異。因此，為詳實呈現統計數據的

意涵，宜就計算母數不同所生之差異，以及統計結果欲表達的意涵，詳加說明，避免單一數據之呈現引起不必要的誤解。

施部長能傑補充報告：對院長及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決定：洽悉。

五、臨時報告（無）

貳、討論事項

一、考選部函陳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牙醫師中醫師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規則第 12 條及第 6 條附表一、第 7 條附表三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部擬、本院法規委員會及考選處意見通過。

二、銓敘部議復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編制表，建請同意核備一案，請討論。

決議：交審查會審查，由周副院長弘憲擔任召集人。

三、銓敘部函請本院會同行政院重行釐定公教人員保險之保險費率，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生效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部擬意見通過，並會同行政院重行釐定。

四、考選部函請舉辦 113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二級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請討論。

決議：1. 照案通過，並循例由院長擔任本考試典試委員長。

2. 會議紀錄同時確定。

參、臨時動議

一、考選部商同典試委員長提：113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營養師、護理師、社會工作師考試、113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法醫師、語言治療師、聽力師、牙體技術師、公共衛生師考試、高等暨普通考試驗光人員考試典試委員、增聘命題兼閱卷委員、命題委員、審查

委員、閱卷委員 112 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二、考選部商同典試委員長提：113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113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典試委員名單 37 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三、考選部商同典試委員長提：113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不動產估價師、專利師、民間之公證人考試典試委員、增聘命題委員、審查委員 57 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散會：上午 11 時 20 分

主席 黃 榮 村